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项目经费绩效目标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维护本院网络的稳定性、可用性。做好相应的系统维护、巡访登记，发生故障及时响应解决。		
立项依据	法发〔2017〕12号《关于加快建设智慧法院的意见》 法〔2017〕138号《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7-2021）》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浦东法院派出机构较多，现有技术人员比较紧张，难以对目前信息化设备的维护工作进行全面覆盖，因此，运维工作目前主要通过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完成。主要是硬件设备、软件、服务的维护。硬件主要包括服务器、网络设备、庭审设备等；软件主要是各业务系统、数据库和防病毒软件；服务主要是桌面、会议、庭审的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设保障：项目的建设有一支务实、协作、创新、进取的团队，为项目的建设提供有力的保障。项目建设人员包括法院技术部门的管理人员和设计公司、施工公司的技术人员共同组成。 制度保障：严格按照最高院和上海高院的项目管理、技术管理要求进行项目建设和管理。 资金保障：本项目申请财政专项资金进行建设。		
项目总预算（元）	2,402,863	项目当年预算（元）	2,402,863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集控中心建设(运维)	433,094
	法院系统电子显示系统(运维)	140,000
	网络建设及网络设备采购(运维)	444,350
	高清庭审及羁押监控平台(运维)	531,817
	楼宇安防及机房改造(运维)	337,552
	小型机、存储设备、安全建设及应用软件(运维)	426,050
	未审批运维费	1,590,500
	上海市法院系统业务网设备换装扩容项目(运维)	9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维保合同及服务质量，及时付款。	
项目总目标	系统运维方结合新区法院本部+派出法庭的分布特点，做好对运维服务管理与实施的统一运维规划和设计；为新区法院相关技术人员提供持续、有效的培训，提高其使用和安全管理的网络的能力，最终达到新区法院应用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可靠性、高效性。	
年度绩效目标	各类信息化设施设备全年不发生信息安全事故；各类设备故障响应时间小于等于1个工作日；故障排除率达到95%。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完备齐全
	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有效

	财务制度健全性	制度完备齐全
	预算执行率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00%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00%
	设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网络安全事故	=0.00次
	设备故障率	≤3.00%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该项目包括：司法鉴定管理系统、数字法院系统等级保护、网上调解系统等级保护、电子导诉台等7个子项。		
立项依据	《关于大力推进上海法院信息化建设三年规划任务落实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信息化在提高审判质量与效率、服务法官办案、方便人民群众进行诉讼、推进法院科学精准管理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为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顶层设计，贯彻与落实最高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相应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数据法院”建设规划的号召，故浦东法院设立了2019年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浦东法院建设类项目管理办法，浦东法院行装处由专人负责信息化建设类项目的请示批复、招标、合同签署、验收等流程。行装处也将严格执行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从项目的执行与财务流程上确保项目进程的合理合规预计资金使用的高效安全。		
项目总预算（元）	6,899,936	项目当年预算（元）	6,899,936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数字法院系统等级保护	1,341,096
	网上调解系统等级保护	151,6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执行应急指挥管理平台	156,6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司法鉴定管理系统	434,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派出法庭人脸识别系统	4,031,64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电子导诉台	381,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立案数据分析系统	404,000
项目实施计划	所有子项计划在2019年11月底前完成。	
项目总目标	根据上海法院信息化的要求，全面推进浦东法院在审判、执行、日常办公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完成2019年信息化建设的7个子项，进一步提高法院日常业务的工作效率。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预算执行率	=100.00%
	财务制度健全性	制度完备齐全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完备齐全
产出目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kb
	信息化建设项目完成率	=100.00%
	设备升级完成率	=100.00%
效果目标	网络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00次
	人脸识别准确率	≥95.00%
	法院办案业务效率	提升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无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浦东法院2019年审判执行业务费，其中包括审判执行业务费、审判资料购置费、调研课题费、档案管理费、法制宣传费及企业破产工作经费等6个二级子项。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本院各项办案业务顺利执行。		
立项依据	依据《关于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的规定》（法[司]发[1985]23号）；《上海市人民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等文件设立。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该项目作为浦东法院2019年经常性项目，符合法院日常业务职能。项目的执行能够解决卷宗保管和数字化，解决案件传票送达，解决调解员、陪审员薪酬，解决办案人员差旅费，提高法官业务能力，提升法制宣传，让更多的社会公众走进法院，了解法院，增强社会对司法工作的认同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财务规程》、《上海市人民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		
项目总预算（元）	6,899,936	项目当年预算（元）	6,899,936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审判资料购置费	2,410,000
	浦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费	39,070,000
	调研课题经费	162,000
	档案管理费	19,973,400
	法制宣传费	2,481,000
	企业破产工作经费	1,5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拟定经费使用计划，按计划支付，完成审判业务执行项目实施的全部内容，确保法院日常业务正常开展。	
项目总目标	按照《上海市人民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的相关规定，对浦东法院办案业务各阶段的需求进行全面把握，统筹安排资金使用，严格控制各类办案业务的单位成本。在全面保障各类办案业务顺利平稳开展的同时，提升办案业务效率，并确保财政资金的高效利用。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维护浦东新区辖区的社会稳定。完成2019年度案件约17万件。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支付及时率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全年案件受理数量	≥16.50万件

产出目标	全年结案数量	≥16.00万件
	完成特色法制教育活动	合理
	全员全年结案	≥16.00万件
	差旅费报销准确性	=100.00%
	档案数字化工作合格率	≥98.00%
	陪审员费用发放及时性	=100.00%
	差旅费报销及时率	=100.00%
效果目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90.00%
	案件实际执行率	≥90.00%
	审限内结案率	≥95.00%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人员到位率	=100.00%
	制定办案业务保障的长期规划	制定
备注	无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浦东法院原有的执法执勤车辆使用时间已经到达既定的报废年限，继续使用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且维护费用逐年提升。为了确保业务工作能够顺利开展与实施，本院制定了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项目，拟对达到报废年限的车辆进行报废，并购置新车保证办案业务的顺利进行。		
立项依据	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沪财行[2011]46号文） 《市机管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市级行政单位固定资产报废标准〉（试行）的通知》（沪机管[2014]23号文） 《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财行[2011]180号文）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办案业务量的不断增加，对执法执勤用车的需求也不断增加。本院此次申请更新购置的车辆已达使用年限，车辆老化，出现磨损严重、故障频繁等问题。为了确保车辆的安全行驶和保证办案业务用车，设立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政府招标制度和财务制度保证实施		
项目总预算（元）	2,25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25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小轿车	1,898,600
	车辆杂税费及改装费	351,400
项目实施计划	由车辆使用部门提出具体更新车辆、拟更换车型。由行装处按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2019年10月份之前更新完毕。	
项目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对市级行政单位车辆配置标准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进行更新购置，消除因车辆老化、损坏等造成的潜在安全风险，减少维护维修开支，提高整体业务办案效率，确保本院各项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完成13台执法执勤车辆的报废工作，并完成13台执法执勤车辆的采购工作。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采购过程规范性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财务制度健全性	制度完备齐全
	预算执行率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车辆验收合格率	=100.00%
	车辆报废完成率	=100.00%
	车辆购置完成率	=100.00%
	车辆购置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办案效率提升	提升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00%
	车辆闲置率	=0.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法庭专用设备购置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浦东法院2019年保障业务工作正常开展所需进行采购的设备，其中包括安检X光机、鞋底金属探测仪、车底检查镜、警用装备。		
立项依据	《人民法院司法警察不同执勤岗位警用装备配备标准》、执行处置突发事件沪高法发[2006]8《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警用装备配备标准〉的通知》《预防与处置突发事件暂行规则--应急处置器材》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人民法院办案数量的增长，对于场所安全性能的提升的需求也日益增加，对于法院专业设备的要求也越来越高。此次设备购置完成后，能大大提高浦东法院的场所安全性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项目总预算（元）	3,56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56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安检设备	1,120,000
	警用装备	130,000
项目实施计划	于2019年9月前完成设备的采购、入库、验收等工作。	
项目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局对市级型政单位设备配置标的要求及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对基层法院的安防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设备进行更新，对不能满足需求的部分设备进行采购。通过设备购置提升法院业务水平，增强整体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进行设备采购，购置的设备符合战略需求，采购流程规范，资金使用合规，设备的采购能为法院带来一定的效益与产出，树立法院的良好形象。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有效
	财务制度健全性	制度完备齐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完备齐全
	预算执行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00%
	设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法院安防水平	提升
	设备故障率	≤3.00%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00%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00次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备注		